

证券代码：430387

证券简称：旌旗电子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化冰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西安旌旗电子股

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陈洪波因故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10 人，列席 8 人，监事樊宏伟、卢宏伟因故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48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%；反对股数 510,2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48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%；反对股数 510,2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8)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48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%；反对股数 510,2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48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%；反对股数 510,2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,489,74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5%；反对股数 510,2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785,9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张化冰、贺镒飞、陈洪波、郭永林、朱建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，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

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梁德明、张文彬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国浩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国浩律师（西安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西安旌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8 日